

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召开

动员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扶贫事业

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 11月27日至28日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我们要立下愚公移山志,咬定目标、苦干实干,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确保到2020年所有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一道迈入全面小康社会。要动员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扶贫事业。

7000多万农村贫困人口2020年脱贫

习近平在讲话中强调,这次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是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后召开的第一个中央工作会议,体现了党中央对扶贫开发工作的高度重视。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从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出发,明确到2020年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

习近平强调,我们要清醒认识到,当前我国脱贫攻坚形势依然严峻。

截至去年底,全国仍有7000多万农村贫困人口。“十三五”期间脱贫攻坚的目标是,到2020年稳定实现农村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农村贫困人口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有保障;同时实现贫困地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全国

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接近全国平均水平。脱贫攻坚已经到了啃硬骨头、攻坚拔寨的冲刺阶段,必须以更大的决心、更明确的思路、更精准的举措、超常规的力度,众志成城实现脱贫攻坚目标,决不能落下一个贫困地区、一个贫困群众。

习近平指出,要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重在提高脱贫攻坚成效。关键是要找准路子、构建好的体制机制,在精准施策上出实招、在精准推进上下实功、在精准落地上见实效。要解决好“扶持谁”的问题,确保把真正的贫困人口弄清楚,把贫困人口、贫困程度、致贫原因等搞清楚,以便做到因户施策、因人施策。要解决好“谁来扶”的问题,加快形成中央统筹、省(自治区、直辖市)负总责、市(地)县抓落实的扶贫开发工作机制,做到分工明确、责任清晰、任务到人、考核到位。

实施“五个一批”工程精准脱贫

习近平强调,要解决好“怎么扶”的问题,按照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的具体情况,实施“五个一批”工程。

一是发展生产脱贫一批,引导和支持所有有劳动能力的人依靠自己的双手开创美好明天,立足当地资源,实现就地脱贫。

二是易地搬迁脱贫一批,贫困人口很难实现就地脱贫的要实施易地搬迁,按规划、分年度、有计划组织实施,确保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

三是生态补偿脱贫一批,加大贫困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力度,增加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扩大政策实施范围,让有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就地转成护林员等生态保护人员。

四是发展教育脱贫一批,治贫先治愚,扶贫先扶智,国家教育经费要继续向贫困地区倾斜、向基础教育倾斜、向职业教育倾斜,帮助贫困地区改善办学条件,对农村贫困家庭幼儿特别是留守儿童给予特殊关爱。

五是社会保障兜底一批,对贫困人口中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人,由社会保障来兜底,统筹协调农村扶贫标准和农村低保标准,加大其他形式的社会救助力度。要加强医疗保险和医疗救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大病保险政策要对贫困人口倾斜。要高度重视革命老区脱贫攻坚工作。

习近平指出,精准扶贫是为了精准脱贫。要设定时间表,实现有序退出,既要防止拖延病,又要防止急躁症。要留出缓冲期,在一定时间内实行摘帽不摘政策。要实行严格评估,按照摘帽标准验收。要实行逐户销号,做到脱贫到人,脱没脱贫要同群

众一起算账,要群众认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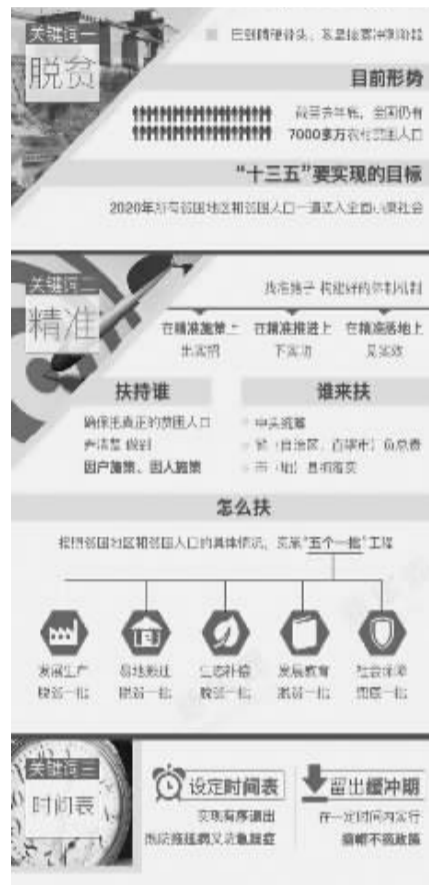
动员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扶贫事业

习近平指出,扶贫开发投入力度,要同打赢脱贫攻坚战的要求相匹配。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中央基建投资用于扶贫的资金等,增长幅度要体现加大脱贫攻坚力度的要求。中央财政一般性转移支付、各类涉及民生的专项转移支付,要进一步向贫困地区倾斜。省级财政、对口扶贫的东部地区要相应增加扶贫资金投入。要加大扶贫资金整合力度。要做好金融扶贫这篇文章,加快农村金融改革创新步伐。要加强扶贫资金阳光化管理,集中整治和查处扶贫领域的职务犯罪,对挤占挪用、层层截留、虚报冒领、挥霍浪费扶贫资金的要从严惩处。

习近平强调,脱贫致富终究要靠贫困群众用自己的辛勤劳动来实现。没有比人更高的山,没有比脚更长的

路。要重视发挥广大基层干部群众的首创精神,让他们的心热起来、行动起来,靠辛勤劳动改变贫困落后面貌。要动员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扶贫事业。

(据新华网)



中国农业大学教育基金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摘要

本基金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已经登记管理机关审查通过,根据《基金会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现予摘要公布。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中国农业大学教育基金会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 1065 号	
业务范围	加强与国内外的联系与合作;支持教学和研究设施改善;奖励在教学、科学研究和高新技术开发等工作中做出贡献的教师和职工;资助青年教师的培养;资助有益于国家建设的研究和开发项目;对品学兼优的学生给予奖励;对经济困难学生进行资助;资助其他社会公益活动。				
成立时间	2009-09-02	业务主管单位	教育部		
法定代表人	姜沛民	原始基金数额	2046 万元	基金会类型	非公募基金会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17 号中国农业大学东校区 6 号楼		邮政编码	100083	
联系电话	62737675	互联网地址	http://cauef.cau.edu.cn		

二、本年度公益活动情况摘要

1. 接受捐赠、开展资助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实物折合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20,316,034.45	0.00	20,316,034.45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18,577,546.05	0.00	18,577,546.05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11,308,086.05	0.00	11,308,086.05

2. 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非公募基金会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或比例
上年度基金余额	50,666,315.43
本年度总支出	15,300,612.75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15,281,938.42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0.00
行政办公支出	18,674.33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30.16%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0.12%

三、财务会计报告信息摘要

①资产负债表摘要

人民币(元)

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50,702,935.43	57,997,839.01	流动负债	36,620.00	137,251.40
其中:货币资金	32,005,198.43	43,673,530.01	长期负债	0.00	0.00
长期投资	0.00	0.00	受托代理负债	0.00	0.00
固定资产	0.00	0.00	负债合计	36,620.00	137,251.40
无形资产	0.00	0.00	限定性净资产	47,166,142.71	53,013,317.50
受托代理资产	0.00	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3,500,172.72	4,847,270.11
			净资产合计	50,666,315.43	57,860,587.61
资产总计	50,702,935.43	57,997,839.0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0,702,935.43	57,997,839.01

②业务活动表摘要

人民币(元)

项目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1,495,584.58	20,999,300.35	22,494,884.93
其中:捐赠收入	803.09	20,315,231.36	20,316,034.45
政府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	1,428,136.99	0.00	1,428,136.99
二、本年费用	15,300,612.75	0.00	15,300,612.75
(一)业务活动成本	15,281,938.42	0.00	15,281,938.42
(二)管理费用	18,674.33	0.00	18,674.33
(三)筹资费用	0.00	0.00	0.00
(四)其他费用	0.00	0.00	0.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5,152,125.56	-15,152,125.56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347,097.39	5,847,174.79	7,194,272.18

四、审计机构: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六、年检结论:合格。

民政部

五、监事:果雅静 张树彦

2015年7月9日